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三十三批）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营口市交办第三十三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该批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三批 2026年6月1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LN202606090086	营口市大石桥市，1. 虎庄镇腰屯村，制作塑料框的厂子没有相关手续，生产期间有异味。2. 汤池镇老砖厂旧址的塑料颗粒厂，生产期间有异味，厂子附近塑料垃圾随处堆积。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生态环境分局主办，虎庄镇政府、汤池镇政府协办。经查： 问题一： 1. 该厂名为大石桥市双福塑料加工厂，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属环评豁免类，已办理排污许可证。 2. 该厂自2026年5月15日停产至今，6月10日检查时，现场未嗅辨到异味。 问题二： 1. 该塑料颗粒厂2026年3月建成，经生态环境分局、汤池镇政府等单位认定，该厂不符合规划政策，无法办理相关手续，属“散乱污”加工场所，2026年4月15日已依法责令停产关闭，拆除设备；4月19日该厂已自行拆除全部生产设备。 2. 6月10日现场检查发现，该厂区露天堆放废旧塑料、编织袋等杂物，物料未完全密闭苫盖，现场有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清理垃圾，杜绝违规生产反弹。	问题一： 大石桥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强日常巡查管理，督促企业规范生产运营，避免生产异味扰民。 问题二： 1. 大石桥市生态环境分局已督促该厂责任人于6月12日全面清理了厂区废弃塑料垃圾。 2. 同时将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严防企业擅自恢复生产。	已办结	无
2	D3LN202606090054	营口市大石桥市汤池镇胜达矿业有限公司附近的塑料颗粒厂无手续，垃圾随意堆放，产生异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生态环境分局主办，汤池镇政府协办。经查： 1. 该塑料颗粒厂2026年3月建成，经生态环境分局、汤池镇政府等单位认定，该厂不符合规划政策，无法办理相关手续，属“散乱污”加工场所，2026年4月15日已依法责令停产关闭，拆除设备；4月19日该厂已自行拆除全部生产设备。 2. 6月10日现场检查发现，该厂区露天堆放废旧塑料、编织袋等杂物，物料未完全密闭苫盖，现场有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清理垃圾，杜绝违规生产反弹。	1. 大石桥生态环境分局已督促该厂责任人于6月12日全面清理了厂区废弃塑料垃圾。 2. 同时将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严防企业擅自恢复生产。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D3LN202606090040	营口市盖州市双台镇内沙河源头处存在堆放生活垃圾现象。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双台镇政府主办。经查： 1. 堆放垃圾区域位于双台镇四方台村黄土岭与小石棚乡毡帽峪村交界处，周边以林地、坡地为主，无集中居民区，为过往车辆及人员乱扔乱倒垃圾形成。 2. 2026年6月11日检查发现，现场堆放生活垃圾约1立方米。	属实	加强垃圾收集转运，确保环境整洁干净。	1. 双台镇政府已组织人员进行清理，6月11日完成垃圾清理工作。 2. 同时将强化巡查管控，防止垃圾随意丢弃，并做好收集转运，确保环境整治干净。	已办结	无
4	D3LN202606090033	1. 营口市站前区学府路，有三家饭店经营时产生油烟； 2. 站前区春泉市场一商贩露天经营，产生油烟。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站前城管执法中心主办。经查： 问题一： 1. 3家饭店均安装有油烟净化设备并正常使用，现场未发现油烟直排现象，可嗅辨到轻微油烟味。 2. 执法中心已委托第三方机构对3家餐饮店开展油烟检测，6月12日检测结果达标。 问题二： 1. 该商贩系特殊困难人员，使用移动式烧烤车在春泉市场西北角从事露天烧烤经营，经营时有油烟产生，烧烤车配有一体式油烟净化设施。 2. 6月11日执法中心现场检查时，该商户未出摊。结合此前巡查情况该商贩日常经营时油烟净化器正常使用，且定期向执法人员报送油烟净化器清洗照片；未发现油烟直排现象。	部分属实	相关商家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备，加强清洗维护，减少油烟污染。	站前城管执法中心执法人员将对相关经营业主加强日常巡查管控，督促商家按时清洗油烟净化设备，减少油烟扰民影响；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导整改。	已办结	无
5	D3LN202606090032	营口市大石桥市水源镇盼盼工业园，福临门家具橱柜厂生产时有扬尘。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生态环境分局主办，水源镇政府协办。经查： 1. 该厂环保手续齐全，从事家具橱柜加工，生产时有粉尘产生，配套建设布袋除尘设施。 2. 6月10日现场检查时，该厂处于正常生产状态，所有作业环节均在密闭库内进行，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生态环境分局已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颗粒物排放监测，6月15日监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规范企业排污行为，稳定达标排放。	大石桥生态环境分局将督促企业常态化保持生产车间密闭，规范操作污染物处理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	D3LN202606090039	营口市盖州市团山子办事处郑屯村有凯德利等四家化工厂生产时产生粉尘和异味，除凯德利外其他三家化工厂在厂区内设置暗管，污水排至厂区附近沟渠。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盖州市应急局、北海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团山街道郑屯村无化工企业，郑屯村附近的团山村和门漠洛村存在三家化工企业，分别为营口凯德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盖州市正吉润化工厂、盖州市银盛金属炉料有限公司。 2. 营口凯德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企业根据市场订单间歇式生产，5月29日即停产），现场未发现粉尘及异味情况。前期转件调查处理中，生态环境部门已委托第三方机构于2026年5月12日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该企业有组织排放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3. 盖州市银盛金属炉料有限公司，2022年7月被银行依法收回，目前处于废弃状态；经对厂区及周边检查，未发现粉尘异味及设置暗管、污水外排至沟渠情况。 4. 盖州市正吉润化工厂，无环保等相关手续，属于非法小化工。车间内部分设备已安装完成。经对厂区及周边检查，未发现生产情况，车间地面及厂区内地面均硬化无扬尘，厂内有刺鼻气味，厂外设置一个水泥管排口有水流，最终进入槽沟河（北海河）。	部分属实	督导合法企业规范生产；取缔非法小化工。	1. 北海生态环境分局将督导营口凯德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合规生产，稳定达标排放。 2. 由盖州市应急局牵头负责，对非法小化工（盖州市正吉润化工厂）予以取缔关闭，相关工作正在办理中。	未办结	无
7	X3LN202606090103	营口市站前区：1. 桂丰园和东华园小区道路和地砖破损严重，产生扬尘。 2. 红运家园小区西侧主干道道路破损，车辆经过时产生扬尘。 3. 东新小区道路破损严重，产生扬尘。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站前区住建局主办。经查： 1. 桂丰园小区南北方向道路破损约2000平方米；东华园小区楼前道路面积约5000平方米破损严重，道板面积约2000平方米，变形破损，需重铺。两小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存量均已不足30%，不能覆盖维修改造费用。 2. 红运家园小区2004年建设，西侧主路损坏面积约300平方米，物业已对破损区域开展修补工作。 3. 东新小区1998年建设，无物业，道路破损面积约1000平方米。	属实	谋划资金，及时维修。	1. 根据等法律文件规定，维修资金存量不足30%时，应及时续存续缴。下一步动员全体业主续存续交住宅维修资金或按住宅专有部分面积分摊维修资金。另一方面密切跟进国家政策性资金投向，提前谋划项目，做实项目包装等前期储备工作；待资金落地到位后，启动对应小区的更新改造实施。 2. 红运家园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已于6月11日完成破损区域的修补工作。 3. 东新小区属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通过质保条款约定，由施工企业维修，预计8月末完工。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	X3LN202606090100	营口市大石桥市沿河路早市，污水和垃圾随意倾倒，有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市镁都街道主办，综合执法局、住建局协办。经查： 1. 大石桥市早市成立于20多年前，前期由农户商贩自发聚集形成，后经市政府同意环卫处管理，大石桥市综合执法局于2010年接手管理，现有商贩800户。 2. 对此前存在的商户随意抛撒垃圾、倾倒厨余废水及利用高音喇叭叫卖及播放评书或音乐的情况，综合执法局已于5月21日强化了日常巡查监管，组织执法人员对随意倾倒污水、垃圾、使用高音喇叭等不文明行为进行批评教育。	属实	全面整治早市垃圾乱抛、污水乱倒及高音喇叭扰民问题。	1. 大石桥市综合执法局将持续强化对早市商户的教育引导，并协调环卫部门加强现场环境卫生管理，消除污水、垃圾异味影响。 2. 引导商户规范经营，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及时清理摊位产生的垃圾。 3. 持续加大巡查管控力度，严查高音喇叭、高声叫卖等行为，源头整治噪声扰民问题，为周边居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已办结	无
9	X3LN202606090102	营口市大石桥市早市刘伟水产海鲜店产生噪音和油烟。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市综合执法局主办，镁都街道协办。经查： 1. 该店主营水产品零售，现场油烟为店主日常生活做饭产生，油烟通过公用烟道正常排出。 2. 店铺外墙体安装的水产增氧泵在运行过程中产生噪声，2026年5月21日综合执法局已责令该店将原有大功率增氧泵更换为小型增氧泵，当日完成整改。 3. 6月10日现场核查，未发现新增扰民问题。	部分属实	解决噪声扰民问题。	大石桥市综合执法局将加大监管力度，将水产海鲜店及周边其他商户纳入重点管控对象，如发现类似问题立即责令整改，为周边居民营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已办结	无
10	X3LN202606090034	营口市大石桥市陈家村永鑫实业使用淘汰落后窑炉生产，封窑时用砖堆砌，导致窑炉燃煤烟气直排。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市生态环境分局、南楼经济开发区主办。经查： 1. 该企业现有11座电极窑，经组织专家论证判定为倒焰式焙烧炉，属于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2. 该窑型封窑时使用铁板进行格挡并用砖进行封堵后使用粘土密封，存在炉体密封不严情况；配套了污染防治设施及在线监测设备，窑炉产生的烟气经收集处理后排放。	部分属实	按期全面淘汰企业落后窑炉设备，彻底解决烟气外溢问题。	1. 南楼经济开发区已对该企业下达停产通知，目前5座窑生产设施完成封存、张贴封条及喷涂封字处理；结合安全风险管控要求，剩余6座窑将于2026年6月20日前封存。 2. 完成全部窑炉封存后，南楼经济开发区将督促企业聘请专业施工队伍，规范开展窑炉主体、烟道、附属设施拆除等相关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1	X3LN202606090027	营口市某活动期间，音响设备有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站前城管执法中心主办。经查：该活动时间为5月22日—26日，其间个别商铺存在高音喇叭音量过大问题。执法人员已于活动期间开展检查，现场对相关商铺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停止使用高音喇叭，已当即整改完毕。	部分属实	举一反三，提前谋划，加强监管。	站前城管执法中心将常态化加强此类活动监管，杜绝同类问题重复发生。	已办结	无
12	X3LN202606090058	营口市自贸区原铝材厂南厂院内，有人拆解旧家电并堆存垃圾，近期垃圾和固废被相关部门就地掩埋。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自贸区管委会主办，经查： 1. 该区域现为外来务工人员改造的棚户区，现有住户20户左右；部分住户存在拾捡废品，堆存在院内情况；未发现拆解旧家电、就地掩埋垃圾和固废情况。 2. 管委会已于2026年5月22日告知该区域住户对堆放在公共区域的无人认领的废品进行清理整治。 3. 5月25日管委会组织人员车辆开始对此区域垃圾进行清理，为方便运输车辆进出现场，清理过程中利用原有建筑垃圾进行垫道，现场未发现就地掩埋垃圾和固废情况。 4. 6月10日现场检查，未发现新增环境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该区域环境卫生管理，禁止非法从事废旧家电拆解行为。	营口自贸区管委会已于6月13日完成公共区域垃圾清理，同时在该区域设立5个垃圾桶，由属地环卫部门负责该区域生活垃圾清运。	已办结	无
13	X3LN202606090040	举报人对受理编号X3LN202605280071案件的处理结果不满意，反映西墙外拆迁产生的建筑垃圾一直无人清理，有扬尘。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市镁都街道主办，综合执法局、住建局、房屋征收办协办。经查： 1. 2026年5月29日镁都街道已组织人员按举报人指定的点位完成建筑垃圾清理工作，举报人当场表示非常满意。 2. 6月10日工作人员对现场开展复查，核实建筑垃圾已清理完毕，未发现问题反弹，未发现扬尘问题。	部分属实	清除现场垃圾，建立长效机制，及时清运垃圾。	镁都街道将继续强化日常巡查保洁力度，杜绝垃圾乱堆乱放问题反弹，切实改善区域人居环境。	已办结	无
14	X3LN202606090029	营口市站前区太和北街，一饭店经营期间油烟直排，有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站前城管执法中心主办。经查： 1. 该饭店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正常使用，现场并未发现油烟直排现象，但可嗅辨到轻微油烟味。 2. 6月10日，执法中心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该餐饮店开展油烟、噪声检测，检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加强净化设备清洗维护，减少油烟及噪声影响。	1. 站前区城管执法中心已督促该饭店规范使用油烟净化设备，定期开展清洗维护，加强排风设备的运维管理，减少油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站前区城管执法中心将加大日常巡查管控力度，及时发现、处理餐饮行业环境问题，杜绝扰民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三十四批）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营口市交办第三十四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该批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四批 2026年6月1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LN202606100025	营口市站前区一饭店油烟直排有异味，且排风设备产生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站前城管执法中心主办。经查： 1.该饭店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正常使用，现场并未发现油烟直排现象，可嗅辨到轻微油烟味。 2.6月11日执法中心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该餐饮店开展油烟、噪声检测，检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保证油烟净化设备正常使用，减少油烟及噪声污染。	1.站前区城管执法中心已督促该饭店规范使用油烟净化设备，定期开展清洗维护，减少油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同时将加大日常巡查管控力度，及时发现、处理餐饮行业环境问题，避免扰民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2	X3LN202606100023	营口市鲅鱼圈区熊岳镇大铁村，堆存大量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工业垃圾，无任何防渗和防尘措施，筛选作业无环保手续，且有异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鲅鱼圈区熊岳镇政府主办。经查： 被举报区域归属营口渤海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所有，目前处于闲置状态；场区内堆存建筑垃圾约200立方米，均采取苫盖措施，现场未发现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因无渗滤液产生，无须设置防渗漏设施；场内未发现筛选设备，未嗅辨到异味。	部分属实	有序清理完成，建立长效机制，强化日常有效监管。	1.熊岳镇政府已组织人员车辆对该场区开展建筑垃圾清理，陆续运至熊岳镇郭屯村建筑垃圾临时中转站，预计7月末清理完成；完成后，将督促该公司对场区进行封闭。 2.同时将举一反三对熊岳镇全域开展建筑垃圾常态化排查和有序清理，发现违规倾倒现象将立即依法处置，坚决遏制此类问题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三十五批）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辽宁省交办第三十五批群众信访举报件不涉及我市。